

# 长安优势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6年第1季度报告

2026年03月31日

基金管理人: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6年04月22日

## 目录

§1 重要提示	3
§2 基金产品概况	3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5
3.1 主要财务指标	5
3.2 基金净值表现	5
§4 管理人报告	7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7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8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8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8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9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9
§5 投资组合报告	9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9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10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11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11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11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11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11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11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1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1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2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12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13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13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13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3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13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4
§9 备查文件目录	14
9.1 备查文件目录	14
9.2 存放地点	14
9.3 查阅方式	14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26年04月21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26年01月01日起至2026年03月31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长安优势行业混合
基金主代码	015343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2年09月01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0,289,106.37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挖掘优势行业，精选个股，在严格控制风险和保持基金资产流动性的前提下，力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p>（一）大类资产配置策略</p> <p>资本市场是经济的晴雨表，本基金综合分析宏观经济环境、政策形势、证券市场走势，判断经济周期与趋势，并据此主动判断市场方向，进行积极的资产配置。本基金将在宏观经济衰退末期、复苏和繁荣周期阶段，积极增加权益类资产的投资比例；在宏观经济衰退阶段，适度降低权益类资产的投资比例。</p> <p>（二）股票投资策略</p> <p>1、优势行业选择</p> <p>基金管理人将对宏观经济、产业周期、行业成长性、行业竞争力和估值等进行分析，综合评判行业所处的状况和未来发展趋势，精选具有较高增长潜力且估值合理、</p>

	<p>具有综合性比较优势的优势行业，并根据经济发展趋势和行业整体情况，动态调整行业配置。</p> <p>2、个股选择</p> <p>在优势行业选择并配置的基础上，本基金坚持“优选成长股”的选股理念，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精选个股策略，通过定量分析和定性分析，优选成长性良好且股价没有充分反映其长期投资价值的上市公司进行投资，力求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p> <p>3、港股通标的股票的投资策略</p> <p>考虑到香港股票市场与A股股票市场的差异，对于香港联交所上市的股票，本基金除按照上述股票的投资策略外，还将结合公司基本面、国内经济和相关行业发展前景、香港市场资金面和投资者行为，以及世界主要经济体经济发展前景和货币政策、主流资本市场对投资者的相对吸引力等因素，精选符合本基金投资目标的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股票。</p> <p>（三）债券投资策略</p> <p>包括普通债券投资策略、可转债和可交债投资策略。</p> <p>（四）其他投资策略</p> <p>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股指期货投资策略、国债期货投资策略。</p>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60%+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20%+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20%	
风险收益特征	<p>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p> <p>本基金除了投资A股外，还可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还面临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p>	
基金管理人	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长安优势行业混合A	长安优势行业混合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5343	015344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49,090,759.92份	1,198,346.45份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6年01月01日 - 2026年03月31日)	
	长安优势行业混合A	长安优势行业混合C
1.本期已实现收益	1,256,502.38	28,675.36
2.本期利润	-794,875.87	-13,541.40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160	-0.0110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8,365,329.32	909,728.54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7815	0.7592

- 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2、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 3、对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 3.2 基金净值表现

##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长安优势行业混合A净值表现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2.24%	1.19%	-3.47%	0.80%	1.23%	0.39%
过去六个月	-9.72%	1.07%	-4.97%	0.77%	-4.75%	0.30%
过去一年	8.42%	1.22%	9.68%	0.81%	-1.26%	0.41%
过去三年	-18.22%	1.28%	12.81%	0.84%	-31.03%	0.44%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21.85%	1.18%	12.94%	0.85%	-34.79%	0.33%

本基金整体业绩比较基准构成为：沪深300指数收益率\*60%+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20%+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20%

长安优势行业混合C净值表现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	①-③	②-④

		②	率③	准差④		
过去三个月	-2.43%	1.19%	-3.47%	0.80%	1.04%	0.39%
过去六个月	-10.07%	1.07%	-4.97%	0.77%	-5.10%	0.30%
过去一年	7.57%	1.22%	9.68%	0.81%	-2.11%	0.41%
过去三年	-20.16%	1.28%	12.81%	0.84%	-32.97%	0.44%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24.08%	1.18%	12.94%	0.85%	-37.02%	0.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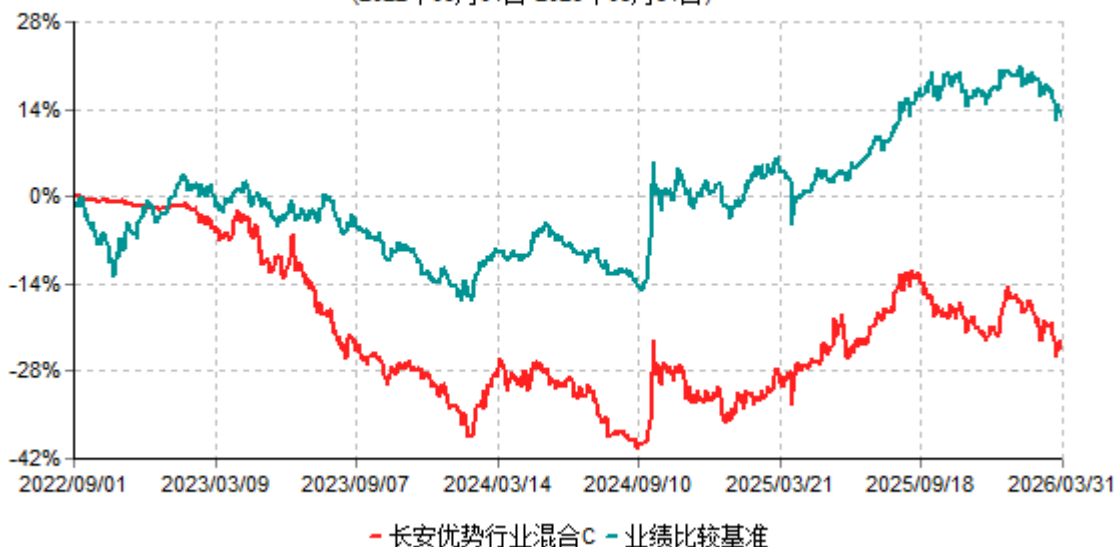
本基金整体业绩比较基准构成为：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60%+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20%+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20%

###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6个月内基金各项资产配置比例需符合基金合同要求。本基金在建仓期结束后,各项资产配置比例已符合基金合同有关投资比例的约定。本基金于2022年09月01日成立,基金合同生效日至报告期末,本基金运作时间已满一年。图示日期为2022年09月01日至2026年03月31日止。

长安优势行业混合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22年09月01日-2026年03月31日)



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6个月内基金各项资产配置比例需符合基金合同要求。本基金在建仓期结束后,各项资产配置比例已符合基金合同有关投资比例的约定。本基金于2022年09月01日成立,基金合同生效日至报告期末,本基金运作时间已满一年。图示日期为2022年09月01日至2026年03月31日止。

## §4 管理人报告

###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肖洁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5-01-23	-	14年	工商管理硕士。曾任德摩资本有限公司交易经理、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部研究员、权益投资部基金经理助理等职。现任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权益投资部基金经理。

- 1、上述任职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解聘日期;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关于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不存在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情况。

##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树立价值投资理念，设置合理的组织架构和科学的投资决策体系，确保投资、研究、交易各个环节的独立性。同时，建立健全公司适用的投资对象备选库和交易对手备选库，共享研究成果，在确保投资组合间的信息隔离与保密的情况下，保证建立信息公开、资源共享的公平投资管理环境。

公司建立了专门的公平交易制度，并在交易系统中采用公平交易模块，保证公平交易的严格执行。对异常交易的监控包括事前、事中和事后三个环节，并经过严格的报告和审批程序，防范和控制异常交易。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

###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6年一季度，在全球地缘政治博弈与关税不确定性的双重扰动下，资本市场呈现先扬后抑的态势。当前，市场核心忧虑在于原油等大宗商品价格飙升可能推高通胀，进而延缓全球降息进程。然而，结构性行情依然显著，AI投资热潮不减，泛AI产业链表现尤为突出。相比之下，受制于上游成本端的价格传导压力，终端消费需求尚未迎来爆发式拐点，导致消费板块在一季度表现相对滞后；创新药板块则在情绪博弈中呈现高波动特征，整体处于蓄势整理阶段。

一季度，我们的持仓主要集中在创新药龙头、低估值的互联网龙头和出海制造龙头标的。

我们认为中国生物医药产业正跨越漫长的研发积累期，迎来从“量变”到“质变”的历史性蜕变时刻，我们对创新药板块保持积极乐观，因此持有了部分创新药龙头的仓位。

“中国制造、科技创新、全球出口”是贯穿当前市场的核心主线。我们已战略性持有部分低估值的出海制造龙头，旨在把握中国智造走向全球、提升全球市场份额的黄金机遇。

我们认为中国正处于“新旧动能转换”关键窗口期,中国经济将呈现“旧动能软着陆、新动能硬支撑”的良好局面。中央重要会议将扩大内需确立为战略基点,“十五五”规划更明确提出“显著提升居民消费率”的宏伟目标,进一步凸显了消费在宏观经济全局中的核心引擎作用。基于对消费板块的积极乐观判断,我们配置了部分低估值的互联网龙头,以捕捉消费复苏与数字化转型的双重机遇。

总的来说,我们对2026年行情充满信心,并将继续秉持价值投资理念,在消费、创新药及高端制造等领域深耕细作,力求为持有人创造稳健回报。

####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长安优势行业混合A基金份额净值为0.7815元,本报告期内,该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2.24%,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3.47%;截至报告期末长安优势行业混合C基金份额净值为0.7592元,本报告期内,该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2.43%,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3.47%。

####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基金从2026年01月01日至2026年03月31日连续五十六个工作日出现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情形,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含)以上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的情形。基金管理人已持续关注并拟采取适当措施。

### §5 投资组合报告

####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29,802,757.13	75.41
	其中:股票	29,802,757.13	75.41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9,270,206.59	23.46
8	其他资产	447,355.54	1.13

9	合计	39,520,319.26	100.00
---	----	---------------	--------

##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14,730,762.40	37.51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448,864.00	1.14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380,400.00	0.97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552,020.00	1.41
J	金融业	480,800.00	1.22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604,000.00	4.08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918,800.00	2.34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711,652.00	1.81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19,827,298.40	50.48

###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人民币)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非日常生活消费品	80,591.26	0.21
日常消费品	1,816,757.92	4.63
医疗保健	4,753,449.62	12.10
工业	381,787.58	0.97

通讯业务	2,942,872.35	7.49
合计	9,975,458.73	25.40

###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H00700	腾讯控股	6,000	2,564,086.80	6.53
2	H01530	三生制药	100,000	1,998,998.80	5.09
3	002422	科伦药业	50,000	1,734,500.00	4.42
4	H03759	康龙化成	100,000	1,661,711.90	4.23
5	H09985	卫龙美味	200,000	1,659,946.00	4.23
6	002020	京新药业	100,020	1,572,314.40	4.00
7	603556	海兴电力	40,000	1,312,000.00	3.34
8	301367	瑞迈特	17,000	1,145,630.00	2.92
9	600185	珠免集团	200,000	1,136,000.00	2.89
10	688197	首药控股	20,000	771,600.00	1.96

###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超出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情况。

####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22,792.67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424,561.67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1.20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447,355.54

####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投资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本报告中涉及比例计算的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长安优势行业混合A	长安优势行业混合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50,959,865.41	1,369,885.06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65,067.65	214,508.98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934,173.14	386,047.59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9,090,759.92	1,198,346.45

总申购份额包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包含转换出份额。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份

	长安优势行业混合A	长安优势行业混合C
报告期期初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16,073,831.94	-
报告期期间买入/申购总份额	-	-
报告期期间卖出/赎回总份额	-	-
报告期期末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16,073,831.94	-
报告期期末持有的本基金份额占基金 总份额比例（%）	31.96	-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申购或赎回本基金。

###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申购或赎回本基金。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6/01/01-2026/03/31	16,073,831.94	0.00	0.00	16,073,831.94	31.96%
产品特有风险							
<p>本基金由于存在上述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存在以下特有风险：</p> <p>(1) 当基金份额集中度较高时，少数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占比较高，其在召开持有人大会并对重大事项进行投票表决时可能拥有较大话语权；</p> <p>(2) 在极端情况下，当持有基金份额占比较高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量赎回本基金时，可能导致在其赎回后本基金资产规模长期低于5000万元，进而可能导致本基金终止或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转型为另外的基金，其他基金份额持有人丧失继续投资本基金的机会；</p> <p>(3) 当持有基金份额占比较高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量赎回本基金时，更容易触发巨额赎回条款，基金份额持有人将可能无法及时赎回所持有的全部基金份额；</p> <p>(4) 当持有基金份额占比较高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量赎回本基金时，基金为支付赎回款项而卖出所持有的证券，可能造成</p>							

证券价格波动，导致本基金的收益水平发生波动。同时，巨额赎回、份额净值小数保留位数是采用四舍五入、管理费及托管费等费用是按前一日资产计提，会导致基金份额净值出现大幅波动；

(5) 当某一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达到或超过本基金规模的50%时，本基金管理人将不再接受该持有人对本基金基金份额提出的申购及转换转入申请。在其他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导致某一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达到或超过本基金规模50%的情况下，该基金份额持有人将面临所提出的对本基金基金份额的申购及转换转入申请被拒绝的风险。如果投资人某笔申购或转换转入申请导致其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达到或超过本基金规模的50%，该笔申购或转换转入申请可能被确认失败。

##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9 备查文件目录

###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核准基金募集的文件；
- 2、《长安优势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长安优势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长安优势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6、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7、报告期内披露的各项公告。

### 9.2 存放地点

上海市浦东芳甸路1088号紫竹大厦16楼

###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到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或基金管理人网站免费查阅备查文件。在支付工本费后，投资者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备查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

投资者对本报告如有疑问，可咨询本管理人。

咨询电话：400-820-9688

公司网址：www.cafund.com。

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04月22日